



证券代码:002071 证券简称:长城影视 公告编号:2015-026 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中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暨拟申请恢复审查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9月15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报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并于2014年9月17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141171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
经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和审慎分析论证,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经与保荐机构会后,公司于2015年2月12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审查此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2015年2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第141171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中国证监会同意本公司中止审查申请。
本公司已于2015年2月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议案,并将于2015年3月2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将根据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非公开申报材料,并待前述调整事项经内部审议通过后尽快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审查。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以及是否能够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和批准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拟扩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71 证券简称:长城影视 公告编号:2015-027 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定于2015年3月2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2015年2月10日披露了《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3月2日(星期一)下午2: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3月1日-2015年3月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1日15:00至2015年3月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7.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2月25日(星期三),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

证券代码:000099 证券简称:中信海直 编号:2015-008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二)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2月27日(星期五)14:30起,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2月27日交易时间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15年2月26日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5年2月27日15:00)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533号深圳直升机场公司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伟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240,518,13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9.64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240,218,70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9.635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299,42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494%。
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946,07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56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646,64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06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299,42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494%。
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每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调整3名董事人选的议案,以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刘敬伟、邹剑峰、赵宏剑等3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表决结果如下:

项目	代表股份数(股)	同意股数(股)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全体股东	240,518,134	240,219,918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239,572,064	239,572,064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	946,070	647,854

3. 赵宏剑

项目	代表股份数(股)	同意股数(股)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全体股东	240,518,134	240,219,918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239,572,064	239,572,064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	946,070	647,854

根据表决结果,选举刘敬伟、邹剑峰、赵宏剑等3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因工作调整,赵旭胜先生、曹克南先生、李桂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调整1名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选举张江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表决结果如下:

项目	代表股份数(股)	同意股数(股)	反对股数(股)	弃权股数(股)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全体股东	240,518,134	240,218,709	293,925	5,500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239,572,064	239,572,064	0	0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	946,070	646,645	293,925	5,500

根据表决结果,选举张江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二)负责人:蒋文燕。
见证律师:蒋文燕、石之恒。
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39 证券简称:雪人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0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29,151,163.80	385,641,269.63	11.28
营业利润	-12,915,296.03	47,514,475.48	-127.18
利润总额	-6,032,222.34	50,850,737.67	-11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96,937.37	43,223,915.14	-119.4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	0.27	-118.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2%	3.73%	-4.45
总资产	1,852,466,045.89	1,429,876,447.79	2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45,211,895.67	1,165,068,414.60	-1.70
股本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	7.16	7.28	-1.65

单位:人民币元
注:表中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13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240,399,277.47	5,045,744,552.80	3.86
营业利润	-83,021,580.74	44,137,746.81	-288.10
利润总额	-48,285,678.30	75,129,399.39	-16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6,855,681.37	47,309,079.44	-220.1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1	0.21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8%	5.64%	-12.42
总资产	3,416,197,536.40	2,986,103,887.44	1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17,197,792.23	872,485,473.60	-6.34
总股本	274,560,000.00	228,800,000.00	2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	2.98	3.81	-21.78

说明:
1、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2、上述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股东权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均以归属于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7. 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西溪文化创意园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 关于公司符合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审议 关于调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
2.5 发行数量;
2.6 限售期安排;
2.7 上市地点;
2.8 募集资金用途;
2.9 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2.10 发行决议有效期。
3. 审议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的议案》。
4. 审议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5. 审议 关于重新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6. 审议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审议 关于聘请股东大会同意杭州长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8. 审议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9. 审议 关于变更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议案1至议案8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审议通过;议案9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议案1、议案3、议案5、议案6、议案7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15年2月26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5:00)。
3. 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西溪文化创意园长城影视证券部 邮编:310013
登记联系电话:0571-85026150
登记联系传真:0571-85021376
登记联系人:吴轶华、廖娟娟
4. 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
(3)除上述登记文件外,股东还应出示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4)以上证明文件和办理登记手续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在出席会议时出示上述登记文件。
(5)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具体操作见附件。
(6)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见附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071。
2. 投票简称:长城影视。
3. 投票时间:2015年3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长城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1,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0.2,依次类推。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1	关于公司符合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调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1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2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3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	2.04
2.05	发行数量	2.05
2.06	限售期安排	2.06
2.07	上市地点	2.07
2.08	募集资金用途	2.08
2.09	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2.09
2.10	发行决议有效期	2.10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4.00
5	关于重新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5.00
6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6.00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杭州长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7.00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8.00
9	关于变更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7)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3月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3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办理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中心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注册成功,系统将会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七日。
(2)激活服务密码
登录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先输入“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成功后激活。
3. 投票获取成功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入投票。
(三)网络投票的其他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2. 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轶华、廖娟娟
联系电话:0571-85026150
联系传真:0571-85021376
联系邮箱:chinnancy@126.com
特此公告。

序号	股东大会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调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安排			
2.07	上市地点			
2.08	募集资金用途			
2.09	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2.10	发行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的议案》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5	关于重新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6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杭州长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9	关于变更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附件:
1. 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指示:
表决意见

序号	股东大会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调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安排			
2.07	上市地点			
2.08	募集资金用途			
2.09	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2.10	发行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的议案》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5	关于重新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6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杭州长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9	关于变更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注:
1. 请在议案对应表决栏中用“√”表示。
2. 对于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3. 对可能增加的临时议案是否有表决权,由“□”口
如未作具体指示,则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日期:2015年 月 日
回执
截止2015年2月25日,我单位(个人)持有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姓名或名称(盖章):
2015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及复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070 证券简称:众和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2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25,972.87	148,282.88	-15.05%
营业利润	1,035.10	3,601.72	-71.26%
利润总额	3,627.94	4,831.56	-2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38.04	4,209.34	-13.5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6	0.07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4%	3.52%	-0.58%
总资产	310,528.28	296,498.29	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5,918.98	121,909.34	3.29%
股本	63,525.82	63,525.82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1.98	1.92	3.13%

注:编制合并报表的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一、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 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经营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受行业整体低迷影响,公司纺织印染业务、品牌服装销售业务销售业绩未达预期,而锂电池业务尚在整合过程,公司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5,972.8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5.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638.04万元,同比下降13.57%。
(2)、财务状况说明
截至2014年末,公司总资产310,528.2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25,918.98万元,同比增长3.29%;公司总股本63,525.8156万股,与年初相比未发生变化。

证券代码:002136 证券简称:安纳达 公告编号:2015-02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764,974,767.33	495,640,696.49	54.34%
营业利润	-7,280,845.69	-57,151,930.81	87.26%
利润总额	3,789,468.49	-54,065,949.43	10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51,952.10	-45,859,916.52	107.0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1	-0.2133	107.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5%	-7.47%	增长8.02个百分点
总资产	1,053,131,619.77	1,070,665,511.25	-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94,599,977.75	591,348,045.65	0.55%
股本(元)	215,020,000.00	215,02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2.77	2.75	0.73%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证券简称:飞马国际 证券代码:002210 公告编号:2015-012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2,119,055,956.28	29,850,483,097.82	7.60%
营业利润	168,419,570.17	130,817,475.48	28.74%
利润总额	176,656,594.04	135,055,353.45	2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48,022,919.91	110,726,133.77	33.6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7	0.28	32.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0%	17.33%	2.57%
总资产	17,058,420,693.39	12,638,253,492.51	3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04,805,939.97	696,616,815.87	15.52%
股本	397,800,000.00	397,8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2.02	1.75	15.43%

注:1、以上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2、上述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所有者权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以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填报数据填列。
三、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 经营业绩说明

1.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2. 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轶华、廖娟娟
联系电话:0571-85026150
联系传真:0571-8